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YaChao Assets Appraisal Co.,Ltd.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涉及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北京亚超评报字（2022）第 A247 号

（共 1 册，第 1 册）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2
电话：(010) 51716863

邮编：100036

资产评估报告目录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6
一、 绪言.....	6
二、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6
三、 评估目的.....	12
四、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2
五、 价值类型.....	18
六、 评估基准日.....	19
七、 评估依据.....	19
八、 评估方法.....	23
九、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9
十、 评估假设.....	31
十一、 评估结论.....	33
十二、 特别事项说明.....	34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6
十四、 资产评估报告日.....	37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39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本资产评估报告是本公司接受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的委托,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在履行必要评估程序后,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发表的,由本公司出具的书面专业意见。对本资产评估报告声明如下: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前提、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涉及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执行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事宜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在2022年8月31日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一、评估目的

评估目的是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事宜涉及的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是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申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三、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四、评估基准日：2022年8月31日。

五、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六、评估结论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32,530.83万元（大写：叁亿贰仟伍佰叁拾万捌仟叁佰元正），评估减值198.08万元，减值率0.61%。

本次评估未考虑控股权溢价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也未考虑流动性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 评估结论有效期

评估基准日与经济行为实现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即自 2022 年 8 月 3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

八、 特别事项说明

(一)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并说明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本次评估中，引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永证审字（2022）第 148294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定财务数据作为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并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二) 法律、经济纠纷等 未决事项

序号	案件名称	诉讼案号	涉诉金额(万元)	案由	审理法院	开庭时间	案件进展
1	广州广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	88.00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2	广州广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	163.88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3	哈尔滨哈飞建筑安装工程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1)黑民终2023号	2,350.00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	审理中
4	杭州云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1)冀0225民初2216号	68.7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河北省乐亭县人民法院	2021年8月2日	审理中
5	四川品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川1621民初2383号	200.65	劳务合同纠纷	岳池县人民法院	2022年6月20日	审理中
6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川0303民初1904号	38.85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7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川0303民初1906号	177.75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8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川0303民初1907号	16.62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9	吴学平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	12.33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8	阳秀春诉自贡晶泽、华西工程、乾泓建筑	(2022)川0311民初1106号	561.33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沿滩法院	2022年6月22日	审理中

序号	案件名称	诉讼案号	涉诉金额(万元)	案由	审理法院	开庭时间	案件进展
9	周俊松诉工程、四川雅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四川乾泓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22)川0311民初1363号	3.17	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	沿海法院	2022年7月13日	审理中
10	四川省铸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工程、攀枝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2)川0411民初1612号	448.9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攀枝花市仁和区法院	2022年7月5日	审理中
11	四平维克斯天成热工设备有限公司诉华西工程、五常龙治	(2022)黑0184民初396号	6.89	买卖合同纠纷	黑龙江省五常市人民法院	2022年2月25日	审理中
12	自贡远东电梯服务有限公司诉工程	(2022)川0311民初1219号	53.49	承揽合同纠纷	沿海法院	2022年6月22日	审理中
13	自贡市伟联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诉工程	(2021)川0303民初1748号	22.98	租赁合同纠纷	贡井区法院	2021年12月23日	审理中
14	北京万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赵维良、工程	(2022)川0311民初780号	30.2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沿海法院	2022年5月6日	审理中
15	自贡市苏强砂浆预拌有限公司诉工程	(2021)川0311民初565号	191.65	买卖合同纠纷	沿海法院	/	审理中
16	自贡市苏强砂浆预拌有限公司诉工程	(2021)川0311民初566号	153.52	买卖合同纠纷	沿海法院	/	审理中
17	岳池县银泰商砼有限公司诉工程、股份	(2022)川0311民初958号	247.55	买卖合同纠纷	沿海法院	2022年6月10日	审理中
18	严尚文诉张世鹏、自贡众联、华西工程	(2022)川0311民初957号	40.22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沿海法院	2022年5月26日	审理中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涉诉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上述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经济行为产生的影响，并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评估假设及限制条件。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涉及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京亚超评报字（2022）第 A247 号

一、绪言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事宜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所提供的评估资料及法律权属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并保证被评估资产的安全、完整性。我们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评定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全部资产进行了必要的勘察核实，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的验证审核，对法律权属关系进行了必要的关注，实施了必要的资产评估程序。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论报告如下：

二、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概况

1. 营业执照登记情况

企业名称：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3000965897797；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66 号 13 栋；

法定代表人：黄有全；

注册资本：贰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4 年 03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14 年 03 月 2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电厂工程项目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项目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项目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项目总承包、节能减排项目总承包、环境工程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项目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和水处理项目的专业化开发、改造、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培训和咨询；工程设计及咨询；电力工程调试；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劳务承包；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提供施工设备服务；工程总承包服务，其他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站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国内贸易；金属材料生产、销售；贵金属销售；化工产品及其原料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普通货运；仓储服务；工程施工、管理、运营咨询服务；进出口贸易；医疗器械的研发、制造、销售；建筑材料、家具的销售；机动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系由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于 2014 年 3 月取得由四川省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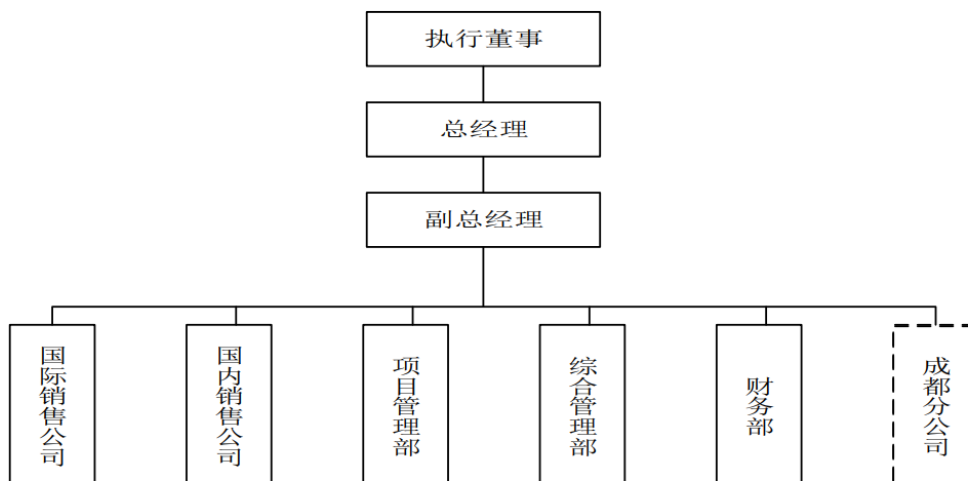
(2) 公司设立（2014 年 3 月）

设立时即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100.00%

3. 企业机构设置情况



4. 经营状况及经营资质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传统及新能源领域为用户提供系统和产品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优质高效施工的一种或几种组合服

务的总承包工程公司。

公司致力于能源供应、环境治理、固废处理等领域，主要业务范围涵盖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燃煤（油、气）发电、燃气联合循环发电、余热发电、烟气净化技术等，已累计完成的装机容量近4000MW，持续领航环保产业、清洁电站的设计制造、系统解决方案等业务。目前，在产能协调的带动下，已向发电工程、环保工程、市政工程、热力工程四大业务板块全面覆盖。

华西工程公司主要经营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取得日期	有效期
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151132828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022年3月24日	2024年7月3日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51598891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17年2月10日	2022年12月31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18年4月19日	2022年12月31日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021年4月22日	2022年12月31日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018年2月7日	2022年12月31日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51465793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2017年10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2017年10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不分等级	2021年1月29日	2022年12月31日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021年6月17日	2022年12月31日
			施工劳务	不分等级	2016年9月13日	2022年12月31日

5. 被评估单位近年资产负债和经营业绩

(1) 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19/12/31	2020/12/31	2021/12/31	2022/8/31
流动资产	352,010.55	229,163.99	203,328.13	128,923.80
非流动资产	5,495.15	12,936.35	7,515.79	9,020.81

资产总额	357,505.70	242,100.34	210,843.92	137,944.61
流动负债	251,913.21	136,519.97	116,845.61	103,452.84
非流动负债	2,215.97	2,200.35	1,693.83	1,762.88
负债合计	254,129.18	138,720.33	118,539.44	105,215.72
股东权益	103,376.52	103,380.01	92,304.47	32,728.90
利润表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8月
营业收入	186,007.49	39,040.80	27,673.71	237.32
营业成本	139,886.68	39,811.71	36,992.75	5,148.95
营业利润	32,063.45	4,838.35	-12,911.94	-11,077.03
利润总额	32,032.78	4,644.56	-12,975.47	-11,100.87
净利润	27,874.49	4,666.90	-11,075.54	-9,575.58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	福州市诚振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简表(单体)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12/31	2020/12/31	2021/12/31	2022/8/31
流动资产	352,010.55	229,163.99	203,308.60	128,934.75
非流动资产	5,495.15	12,936.35	7,515.79	9,020.81
资产总额	357,505.70	242,100.34	210,824.39	137,955.57
流动负债	251,913.21	136,519.97	116,826.08	103,463.77
非流动负债	2,215.97	2,200.35	1,693.83	1,762.88
负债合计	254,129.18	138,720.33	118,519.91	105,226.65
股东权益	103,376.52	103,380.01	92,304.48	32,728.91
利润表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8月
营业收入	186,007.49	39,040.80	27,673.71	237.32
营业成本	139,886.68	39,811.71	36,992.76	5,148.95
营业利润	32,063.45	4,838.35	-12,911.93	-11,077.02
利润总额	32,032.78	4,644.56	-12,975.47	-11,100.86
净利润	27,874.49	4,666.90	-11,075.53	-9,575.57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	福州市诚振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会计制度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编制。

(3) 主要税种和税率

序号	主要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1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2	增值税	13%、6%、3%等	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应纳流转税额
4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
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纳流转税额

(4) 税收优惠政策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颁布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51000876，发证时间：2020年9月11日，有效期：三年。

6.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1	自贡华西劳务有限公司	2021.9	100	0.00	0.00
	账面余额			0.00	0.00
	减：减值准备			-	-
	账面价值			0.00	0.00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1	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	2017.11	5	1900.00	1900.00
	账面余额			1900.00	1900.00
	减：减值准备			-	-
	账面价值			1900.00	1900.00

(二)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均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三) 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为实现评估目的使用，除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外，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为：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国有资产管理部门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与评估目的相关的其他报告使用者。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和资产评估机构对委托人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不当使用评估报告所造成的后果不承担责任。

三、评估目的

因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事宜，委托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涉及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目的是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事宜涉及的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该经济行为是依据 2022 年 8 月 1 日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办公会议纪要》实施的。

四、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申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

债。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8 月 31 日，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会计报表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永证审字（2022）第 148294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定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基准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128,934.75
非流动资产	9,020.81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00.00
固定资产	25.69
无形资产	3.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91.17
资产总计	137,955.57
流动负债	103,463.77
非流动负债	1,762.88
负债总计	105,226.65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2,728.91

本次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三）评估范围中主要资产状况及特点

◆ 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是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账面价值为 2,123.41 万元，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2. 应收账款是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账面价值为 17,749.10 万元，主要为工程款。

3. 预付账款是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账面价值为 8,357.87 万元，主要为预付工程款。

4. 其他应收款是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账面价值为 55,762.58

万元，主要为往来款、保证金及备用金等。

5. 合同资产是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账面价值为 44,924.59 万元，主要为完工未结算的项目形成的合同资产。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主要为投资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 5% 股权，账面余额 1,900.00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为 1,900.00 万元。

7.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账面价值 7,091.17 万元。

◆ 实物资产

实物资产为固定资产，其中电子设备主要位于成都市华阳办公区内，车辆位于各个工程项目上，少部分电子设备位于自贡总部办公区内。

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245.47 万元，账面净值 25.69 万元，包括车辆、电子办公设备。

(1) 车辆

车辆账面原值 45.80 万元，账面净值 8.39 万元，共 5 项(共 5 辆)，主要为日常办公经营用的车辆，包括猎豹牌小型普通客车、比亚迪牌小型普通客车，购置启用时间均在 2017 年 9 月，均未发生过重大交通事故，均在正常行驶中。

(2) 电子办公设备

电子办公设备账面原值 199.67 万元，账面净值 17.30 万元，共

255（共 464 套），主要为日常办公生产用电子设备，包括电脑、打印机、复印件等，分布于各部门办公室，购置启用时间在 2014 年至 2022 年，除部分电脑已报废外，其余电子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能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要。

（四）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1. 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

（1）外购办公软件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外购办公软件共计 6 项，原始入账价值 100.15 万元，账面净值 3.95 万元，主要为金蝶 K3 软件、2014 电力工程造价管理系统、Oracle P6 软件及 CDMS 软件等，分别于 2014 年-2017 年购置取得，其中博微电力工程量清单计价软件和 2014 电力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到期未续费，已停止使用，其他软件均能正常使用。

2. 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1）专利所有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73 项，共计 74 项。其中：授权并取得专利证书的有 7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状态	法定年限	尚可使用年限
1	一种垃圾焚烧烟气再循环系统	证书号第 6517200 号	ZL201720167721.0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2	一种风阀开度信号共享系统	证书号第 6517194 号	ZL201720167908.0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3	一种利用锅炉烟气余热烘干生物质燃料的装置	证书号第 6517204 号	ZL201720163517.1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4	一种利用高炉煤气锅炉烟气加热凝结水的加热系统	证书号第 6517198 号	ZL201720163631.4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5	热媒水循环管式 MGGH 系统	证书号第 6517199 号	ZL201720163676.3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6	一种旋挖灌注桩接桩结构	证书号第 6513765 号	ZL201720163677.6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7	一种利用机械通风的烟塔合一冷却塔	证书号第 6517166 号	ZL201720163640.3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序号	名称	证书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状态	法定年限	尚可使用年限
8	一种利用高压给水作为热源的热水暖风器系统	证书号第6517177号	ZL201720163817.X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9	一种高含尘烟气SCR脱硝系统的预除尘结构	证书号第6517202号	ZL201720163826.9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10	一种弧形钢筋混凝土墙壁支模结构	证书号第6517195号	ZL201720163739.3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11	一种无线传输电力仪表设备	证书号第6517193号	ZL201720164535.1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12	一种烟气净化系统	证书号第6517196号	ZL201720164577.5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13	余热电站加药控制系统	证书号第6517168号	ZL201720164512.0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14	一种集成封闭的发电机出线	证书号第6513667号	ZL201720164783.6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15	一种气雾式抑尘装置	证书号第6517191号	ZL201720164571.8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16	一种新型变压器密闭式红外测温孔	证书号第6517155号	ZL201720164574.1	2017-10-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09
17	一种新型钢结构楼梯	证书号第6530096号	ZL201720163632.9	2017-10-1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12
18	一种对饱和蒸汽进行加热的过热系统	证书号第6779874号	ZL201720164493.1	2017-12-2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32
19	一种大体积混凝土防裂缝系统	证书号第6773747号	ZL201720163652.6	2017-12-2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32
20	一种锅炉水冷壁的安装系统	证书号第6778535号	ZL201720167759.8	2017-12-2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32
21	一种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证书号第6778529号	ZL201720164499.9	2017-12-2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32
22	一种二段式垃圾焚烧系统	证书号第6773729号	ZL201720163839.6	2017-12-2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32
23	一种变背压热电连产机组系统	证书号第7038793号	ZL201720164539.X	2018-3-2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50
24	一种小型电站锅炉钢架系统	证书号第7032249号	ZL201720164572.2	2018-3-2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50
25	一种套筒灌浆式钢筋混凝土预制装配式梁柱节点	证书号第7032248号	ZL201720167724.4	2018-3-2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50
26	一种限定滑动位移的楼梯滑动支座的安装系统	证书号第7059422号	ZL201720164656.7	2018-3-9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52
27	一种提高脚手架搭设安全性的连墙件	证书号第7120241号	ZL201720163568.4	2018-3-27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57
28	一种楼面平台的活动栏杆	证书号第7589970号	ZL201721512987.0	2018-7-1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86
29	一种用于装配式混凝土框架结构的墙体结构	证书号第7591440号	ZL201721514371.7	2018-7-1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86
30	一种物料循环的旋转喷雾塔系统	证书号第7595118号	ZL201721572660.2	2018-7-1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86
31	一种双PH值喷淋系统	证书号第7592565号	ZL201721572636.9	2018-7-1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86
32	一种空调室内机	证书号第7596872号	ZL201721576502.4	2018-7-1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5.86
33	一种垃圾吊车抓斗的保护装置	证书号第7853508号	ZL201721811761.0	2018-9-14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04
34	利用变相储能材料吸收锅炉烟气余热用于室内供暖的系统	证书号第7846046号	ZL201721825192.5	2018-9-14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04
35	一种便洁式高层住宅窗	证书号第	ZL20172157	2018-9	实用	维持	10	6.04

序号	名称	证书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状态	法定年限	尚可使用年限
		7847252号	6517.0	-14	新型			
36	一种降低射水抽气系统温度的降温系统	证书号第7855059号	ZL201721764173.6	2018-9-14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04
37	一种燃烧两种燃料的锅炉炉前料仓布置系统	证书号第7845360号	ZL201721764051.7	2018-9-14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04
38	一种CFB锅炉煤粉灰重新利用的系统	证书号第7998783号	ZL201820120667.9	2018-10-2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15
39	一种垃圾焚烧炉的二次风优化系统	证书号第8130890号	ZL201820120668.3	2018-11-27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24
40	一种循环床锅炉烟气再循环回料装置系统	证书号第8139310号	ZL201820152653.5	2018-11-27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24
41	用于混凝土框架楼板和梁整体成型的高支模结构	证书号第8338392号	ZL201820567193.2	2019-1-8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35
42	用于支撑悬挑式脚手架的悬挑钢架结构	证书号第8332862号	ZL201820567192.8	2019-1-8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35
43	一种蔗渣生物质电厂的给料系统	证书号第8325804号	ZL201721763875.2	2019-1-8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35
44	一种旋转喷雾半干法装置冷却水系统	证书号第8953260号	ZL201821311267.2	2019-6-11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78
45	一种垃圾焚烧电厂烟气高效净化系统	证书号第8947978号	ZL201821311277.6	2019-6-11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78
46	一种带储能装置的光伏电站汇流箱	证书号第8947228号	ZL201821515644.4	2019-6-11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78
47	一种冷却塔集水池的安装结构	证书号第9112743号	ZL201821565474.0	2019-7-19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88
48	一种蔗渣生物质锅炉除尘系统	证书号第9108316号	ZL201821473608.6	2019-7-19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88
49	一种高温流化床煤/生物质热解焦油冷凝及过滤收集装置	证书号第9113772号	ZL201821469380.3	2019-7-19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88
50	一种生物质和污泥混合气化制液体燃料的系统	证书号第9116774号	ZL201821487314.9	2019-7-19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88
51	小型玻璃隐框采光顶连接节点结构	证书号第9227573号	ZL201821663272.X	2019-8-1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95
52	一种套筒式烟囱屋面检修孔盖板	证书号第9234645号	ZL201821678134.9	2019-8-13	实用新型	维持	10	6.95
53	一种兼顾卸料与上料的料斗布置结构	证书号第10061730号	ZL201920379335.7	2020-2-18	实用新型	维持	10	7.47
54	一种提质增效的暗室洗片槽结构	证书号第10065875号	ZL201921128797.8	2020-2-18	实用新型	维持	10	7.47
55	管道对口卡子及管道对口子件	证书号第10235571号	ZL201920410875.7	2020-4-7	实用新型	维持	10	7.60
56	锅炉定排排汽回收装置	证书号第10255974号	ZL201921135878.7	2020-4-7	实用新型	维持	10	7.60
57	一种自动翻盖的电缆桥架	证书号第9659330号	ZL201821681504.4	2019-11-22	实用新型	维持	10	7.22
58	一种垃圾焚烧余热回收处理系统	证书号第9664873号	ZL201920228306.0	2019-11-2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7.24
59	脚手架钢管连接结构	证书号第10530432号	ZL201921339070.4	2020-5-19	实用新型	维持	10	7.72
60	高温圆筒反应器支撑结构	证书号第12317244号	ZL202020700676.2	2021-1-12	实用新型	维持	10	8.37
61	水冷壁高空对口安装专用挂架	证书号第10836477号	ZL201921135813.6	2020-6-2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7.82
62	一种低压开关柜上进出线集成封闭出线接口	证书号第10871876号	ZL201922190680.9	2020-6-2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7.82

序号	名称	证书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状态	法定年限	尚可使用年限
63	一种碱液炉低温烟气 SCR 脱硝系统	证书号第 123487946 号	ZL20202070 0677.7	2021-2-9	实用新型	维持	10	8.44
64	一种兼烧蔗渣和煤的锅炉炉前给料系统	证书号第 12501444 号	ZL20202069 9966.X	2021-2-9	实用新型	维持	10	8.44
65	一种可移动式卸料系统	证书号第 12551858 号	ZL20202070 0678.1	2021-2-19	实用新型	维持	10	8.47
66	一种用于三自由度加载系统的力-位移混合控制方法	证书号第 4063568 号	ZL201711116 4691.9	2020-10-30	发明	维持	20	18.16
67	一种经济型单相双电源切换模块	证书号第 14213686 号	ZL20202286 6400.4	2021-9-17	实用新型	维持	10	9.05
68	一种高压柜检测孔结构	证书号第 14127475 号	ZL20202301 7197.X	2021-9-7	实用新型	维持	10	9.02
69	一种火电厂脱硝烟气参数在线多点检测取样装置	证书号第 12104413 号	ZL20202044 5105.9	2020-12-11	实用新型	维持	10	8.28
70	一种降低循环水硬度的装置	证书号第 12117072 号	ZL20202044 5104.4	2020-12-11	实用新型	维持	10	8.28
71	一种汽包水位三冲量控制系统	证书号第 12892766 号	ZL20202068 8336.2	2021-4-6	实用新型	维持	10	8.60
72	一种基于火电厂脱硝烟气在线检测的多点取样装置	证书号第 15007722 号	ZL20212013 5844.2	2021-12-7	实用新型	维持	10	9.27
73	一种便于扩建的储料系统	证书号第 15006440 号	ZL20212038 6794.5	2021-12-7	实用新型	维持	10	9.27
74	一种降低循环水硬度的装置	证书号第 15059590 号	ZL20202303 7884.8	2021-12-10	实用新型	维持	10	9.28

(五)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本次评估过程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提示企业对其拥有的全部资产进行清查、申报，除上述记录的资产外，企业承诺不存在拥有的、账面未记录的其他资产。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中，引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永证审字（2022）第 148294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定财务数据作为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五、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同时考虑价值类型与评估假设的相关性等确定资产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

场价值。

市场价值的内涵：是指自愿买方与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六、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该评估基准日距经济行为实际开始运行日最近，能良好地反映资产状况，符合本次评估目的。该基准日为被评估单位会计结算日，能够全面反映评估对象各种资产及负债的整体情况，有利于资产的清查。经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协商，共同确定该日期为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中采用的价格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正在执行或有效的价格标准。

七、评估依据

我们在本次资产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国家、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以及在评估中参考的资料主要有：

(一) 经济行为依据

2022 年 8 月 1 日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办公会议纪要》。

(二)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 12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21 次会议通过）；

2.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97 号，2019

年 01 月 02 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6 次会议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 3 次会议表决通过);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15 次会议第 2 次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7 次会议决定修改);

7.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2016 年 3 月 23 日);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7 年 11 月 19 日《国务院关于废止〈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和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决定》第 2 次修订);

9.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联合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2019 年 3 月 20 日);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契税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020 年 8 月 11 日);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7 次会议通过);

12. 其他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

(三) 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017年10月1日);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2017年10月1日);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2019年1月1日);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2019年12月4日);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2017年10月1日);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2019年1月1日);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2019年1月1日);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2019年1月1日);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2017年10月1日);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2017年10月1日);
11.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2.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2017

年 10 月 1 日);

13.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2017 年 10 月 1 日);

14.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 号, 2017 年 10 月 1 日);

15.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6 号, 2014 年 7 月 23 日)。

(四) 权属依据

1. 投资合同、被投资单位公司章程;
2. 机动车行驶证;
3. 设备的购置合同及相关产权证明文件;
4. 专利证或专利登记簿副本;
5. 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五) 取价依据

1. 企业提供的资料

(1) 企业提供的评估基准日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2.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资料

(1) 《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2012 年 8 月 24 日商务部第 68 次部务会议审议通过, 并经发展改革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同意);

3. 资产评估机构收集的资料

(1)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22 年);

- (3) Wind 资讯；
- (4)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勘查记录资料；
- (5)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自行搜集的与评估相关资料；
- (6) 与本次评估相关的其他资料。

(六) 其他依据

1.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与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北京亚超评委字（2022）第 A231 号”及补充协议；
2.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资产评估申报表。

八、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选择的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第十六条，“确定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上述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依法选择评估方法。”

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第二十一条，“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熟知、理解并恰当选择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选择评估方法时，应当充分考虑影响评估方法选择的因素。选择评估方法所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估目的和价值类型；评估对象；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估方法应用所依据数据的质量和数量；影响评估方法选择的其他因素。”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十七条，“执行企业价值

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十八条，“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二）评估基本方法

资产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等情况，分析上述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依法选择评估方法。

1. 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2. 收益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

方法，通常适用于缺乏控制权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评估；现金流量折现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恰当选择现金流折现模型。

3. 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三) 评估方法的选择

本项目三种评估方法适用性分析：

1. 资产基础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委托评估的各类资产负债能够履行现场勘查程序，并满足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定估算的资料要求，因此，本项目选用资产基

础法进行评估。

2. 收益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被评估单位虽成立时间较长，但历史年度业绩波动较大，目前工程项目均已完工，可持续订单较少，对其未来收益的难以预测以及获得未来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难以衡量，因此，本项目不适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3. 市场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我国资本市场存在的与被评估单位可比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不满足数量条件，同时同行业市场交易案例较少、披露信息不足，因此，本项目不适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根据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四) 选用评估方法技术思路

■ 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用资产基础法，是指采用适当方法对资产负债的价值进行评估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具体各类资产和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1. 货币资金

对于币种为人民币的货币资金，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外币货币资金按基准日外汇中间价换算为人民币作为评估值。

2. 其他债权性资产

主要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分析其业务内容、账龄、还款情况，并对主要债务人的资金使用、经营状况作重点调查

了解，在核实的基础上，采用对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判断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参考企业会计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确定预计风险损失，同时坏账准备评估为零，确定评估值。

3. 合同资产

对合同资产的评估，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查阅了相关合同、协议和原始凭证，核查合同履行情况，调查合同资产存在的违约、减值迹象，了解企业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政策和估计减值金额的方法，核实企业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具体分析合同资产的确认、时间、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信用现状等，对于按照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核实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适当性及企业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前瞻性信息确定的损失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据以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以合同资产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减值准备评估为零。

4.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被评估单位预缴个人所得税、城建税等，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对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持股比例为5%，本次评估取得被投资单位历史审计报告和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分析，按基准日净资产乘以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得出评估价值。

6. 机器设备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结合各待估设备类资产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采用重置成本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重置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估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减去被评估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重置成本法基本公式如下：

$$\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成新率}$$

$$\text{即：评估净值} = \text{评估原值} \times \text{成新率}$$

市场法主要针对使用时间较长的在用车辆、电子设备，采用类似市场交易价格比较后确定评估价值。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外购办公软件、专利权等。

7.1 财务办公软件

对于外购的办公软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评估时首先了解了软件的主要功能和特点，核查了外购软件的购置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部分市场上通用的软件，通过向软件供应商或网络查询其现行市价，以重置成本确定评估价值。对于公司业务情况专业定制软件，在基准日无法查询到市场价，本次以核实后的摊余价值作为评估值。

7.2 专利权

专利权主要为工程项目相关的实用新型专利，因企业未来相关收益难以预测，市场上缺乏交易案例，故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虽然被评估单位提供了部分项目研发成本并进行了归集，但由于评估对象经

历了数年研发，且是交叉研究中的产物，对应专利的研发成本无法准确核算，故本次仅考虑专利申请费用、代理费用及资金成本和合理的利润后并考虑一定的贬值率确定评估值。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在了解其内容及相关构成的基础上，根据对应科目的评估处理具体情况，复核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

9. 负债

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及预计负债等。对企业的负债进行审查核实，在核实的基础上，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金额作为负债的评估价值。

九、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履行了适当的评估程序。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一) 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与委托人就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评估报告使用范围、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重要事项进行商讨，予以明确。

(二) 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专

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后，与委托方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三) 编制评估计划

根据资产评估工作的要求，编制评估工作计划，包括确定评估的具体步骤、时间进度、人员安排，拟定资产评估技术方案等，报公司相关负责人审核、批准。

(四) 现场调查

1. 指导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清查资产、准备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详细资料；

2. 根据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形，选择适当的方式，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对不符事宜进行逐项调查，根据重要程度采用抽样等方式进行调查。

(五) 收集评估资料

收集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核查验证的方式通常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

(六) 评定估算

1.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等资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评估方法；

2. 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

3. 对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

(七) 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

1. 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编制评估报告，经公司内部审核形成资产评估报告征求意见稿；

2. 在不影响对最终评估结论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后，向委托人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十、评估假设

在评估过程中，我们所依据和使用的评估假设是评估报告撰写的基本前提，同时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评估假设内容，以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我们遵循以下评估假设条件，如评估报告日后评估假设发生重要变化，将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评估结果应进行相应的调整。

(一) 基本假设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

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4. 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是指被评估单位将保持持续经营，并在经营方式上与现时保持一致。

(二) 一般假设

1. 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国家及被评估单位所处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

2. 假设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可靠，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必要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等；

3.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不可抗拒、不可预见事件；

4. 无其它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本次评估假设

1. 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管理模式等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能随着市场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进行适时调整和创新；

2. 被评估单位所申报的资产负债不存在产权纠纷及其他经济纠纷事项；

3. 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

4. 未来的贷款利率、增值税和附加税率、企业所得税税率等不发重大变化；

5. 本次评估不考虑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发生的对外股权投资项目对其价值的影响；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我们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评估报告日后评估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我们将不承担由于评估假设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一、评估结论

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纳入评估范围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过程中，本公司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被评估单位进行了资产清查，对企业提供的法律性文件、会计记录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了验证审核，期间还进行了必要的专题调查与询证。在此基础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采用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32,530.83 万元（大写：叁亿贰仟伍佰叁拾万捌仟叁佰元正），评估减值 198.08 万元，减值率 0.61%。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28,934.75	128,934.75	-	-
非流动资产	9,020.81	8,822.73	-198.08	-2.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00.00	1,648.64	-251.36	-13.23
固定资产	25.69	53.41	27.72	107.90
无形资产	3.95	29.51	25.56	647.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91.17	7,091.17	-	-
资产总计	137,955.57	137,757.48	-198.09	-0.14
流动负债	103,463.77	103,463.77	-	-
非流动负债	1,762.88	1,762.88	-	-
负债总计	105,226.65	105,226.65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28.91	32,530.83	-198.08	-0.61

评估增减值变动原因分析：

1. 其他权益工具评估减值主要是被投资单位经营亏损导致评估减值。
 2. 设备类评估增值主要是车辆及部分电子设备采用市场法评估，市场价值高于账面净值所致。
 3.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主要是部分账面未记录的专利权评估增值。
- 本次评估未考虑控股权溢价或少数股权折价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也未考虑流动性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二、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并说明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本次评估中，引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永证审字（2022）第 148294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定财务数据作为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并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二) 法律、经济纠纷等未决事项；

序号	案件名称	诉讼案号	涉诉金额(万元)	案由	审理法院	开庭时间	案件进展
1	广州广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	88.00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2	广州广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	163.88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3	哈尔滨哈飞建筑安装工程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1)黑民终2023号	2,350.00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	审理中
4	杭州云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1)冀0225民初2216号	68.7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河北省乐亭县人民法院	2021年8月2日	审理中
5	四川品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川1621民初2383号	200.65	劳务合同纠纷	岳池县人民法院	2022年6月20日	审理中
6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川0303民初1904号	38.85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7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川0303民初1906号	177.75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8	四川通用电梯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川0303民初1907号	16.62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9	吴学平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	12.33	买卖合同纠纷	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	/	审理中
8	阳秀春诉自贡晶泽、华西工程、乾泓建筑	(2022)川0311民初1106号	561.33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沿滩法院	2022年6月22日	审理中
9	周俊松诉工程、四川雅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四川乾泓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22)川0311民初1363号	3.17	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	沿滩法院	2022年7月13日	审理中
10	四川省铸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工程、攀枝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2)川0411民初1612号	448.9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攀枝花市仁和区法院	2022年7月5日	审理中
11	四平维克斯天成热工设备有限公司诉华西工程、五常龙治	(2022)黑0184民初396号	6.89	买卖合同纠纷	黑龙江省五常市人民法院	2022年2月25日	审理中
12	自贡远东电梯服务有限公司诉工程	(2022)川0311民初1219号	53.49	承揽合同纠纷	沿滩法院	2022年6月22日	审理中
13	自贡市伟联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诉工程	(2021)川0303民初1748号	22.98	租赁合同纠纷	贡井区法院	2021年12月23日	审理中
14	北京万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赵维良、工程	(2022)川0311民初780号	30.2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沿滩法院	2022年5月6日	审理中
15	自贡市苏强砂浆预拌有限公司诉工程	(2021)川0311民初565号	191.65	买卖合同纠纷	沿滩法院	/	审理中
16	自贡市苏强砂浆预拌有限公司诉工程	(2021)川0311民初566号	153.52	买卖合同纠纷	沿滩法院	/	审理中
17	岳池县银泰商砼有限公司诉工程、股份	(2022)川0311民初958号	247.55	买卖合同纠纷	沿滩法院	2022年6月10日	审理中
18	严尚文诉张世鹏、自贡众联、华西工程	(2022)川0311民初957号	40.22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沿滩法院	2022年5月26日	审理中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涉诉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三) 本次评估结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未能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向设备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了解设备使用情况及实地勘察做出的判断。

(四) 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市场价值，未考虑该等资产进行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项，也未对资产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

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上述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经济行为产生的影响。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使用范围：

1.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3.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的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委托人与本次资产评估机构或与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与经济行为实现日相距

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即从 2022 年 8 月 3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资产评估报告由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十四、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结论形成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此页无正文)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中国·北京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一、 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二、 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 三、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四、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五、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 六、 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七、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
- 八、 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九、 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十、 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十一、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十二、 资产评估明细表